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二〇二六年九月



文件编号：

文件状态：☐ 受控 ☐ 非受控

预案版本：第一版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说明

2026 年 9 月

（下次修订时间：2029 年 9 月）

编制单位：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目 录

1 编制过程概述	1
1.1 编制背景	1
1.2 编制目的	1
1.3 编制过程	2
1.3.1 成立应急办公室	2
1.3.2 开展应急资源与环境风险受体调查	2
1.3.3 开展环境风险评估	3
1.3.4 预案编制阶段	3
1.4 控制原则	4
2 重点内容说明	6
2.1 编制原则	6
2.2 单位情况	6
2.3 基本情况	6
2.3.1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基本情况	6
2.3.2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企业基本情况	6
2.4 环境风险源调查	7
2.5 编制重点	7
3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8
4 预案内审情况	8
5 预案修订要求	8
6 预案审查情况	9
7 附图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关系图	10
8 附件	11
附件一、关于公布专项整治期间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 的通知	11
附件二、专家评审意见	13

1 编制过程概述

1.1 编制背景

根据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公布专项整治期间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的通知”中明确营口仙人岛能源化工区拟更名为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面积 1196.6811 公顷（详见附件 1）目前该化工园区规划环评正在审批中，园区公用基础设施、各类环保设施以及两级环境应急设施基本建成投运，建立了风险防控与应急管理体系。该化工园区位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内，本园区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位置关系图详见附图 1。为健全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以下简称“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机制，提高化工园区科学有序高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预防和应急处置能力，控制、减轻和消除突发环境事件的环境风险以及危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环境安全，维护社会稳定，促进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组织制定《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第一版）。

1.2 编制目的

本预案力求达到的目标是：

- （1）确保化工园区域内受突发环境事件影响的所有人员，包括区域周边居民点居民、政府企事业单位、企事业员工，以及周边过往群众的生命安全和健康；
- （2）防止突发环境事件对化工园区及周边环境造成严重污染；
- （3）避免或减少化工园区及周边人民群众财产损失和对化工园区公众形象的不良影响。

本预案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领导小组名单、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名单、现场应急指挥部名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保障任务部门联系方式、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专家组名单、应急组织机构框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工作路线图、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流程图、突发环境事件常备物资储备清单、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送内容、启动令、终止令、培训记录表、应急演练记录表、突发环境事件报警记录表和相关评审与修订工作程序，通过不断补充与完善，保证应急预案实用、可行、操作性强。

1.3 编制过程

1.3.1 成立应急办公室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应急办公室依托现有的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应急办公室成员具体人员如下：

表1-1 应急办公室联系方式

职务	姓名	所在单位	职务	手机
组长	王顺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主任	15241394999
常务副组长	陈福昊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15566374888
副组长	王树堂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15904175183
副组长	李兆红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13841789988
副组长	赵维新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副主任	13941772323
成员	王金明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主任	15140725959
成员	白冰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局长	13840777555
成员	于潇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	局长	13941725777
成员	申思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财政金融局	局长	15714176699
成员	聂宇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综合行政执法局	局长	13470413777
成员	葛 蕾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交警队	队长	15940750099
成员	赵日波	仙人岛派出所	所长	13840719799
成员	许璐鹏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科长	15009848999
成员	张胜伟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规划建设局	科长	13898772289
成员	臧永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交警队	副队长	13704975446
成员	高振宇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科长	13940721455
成员	富元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党政办公室	科长	18241700033
成员	于新杰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应急环保局 办公室主任	15902489900
成员	石君萍	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应急环保局	科长	13841750411
依托单位成员	李光明	九垄地办事处	主任	18740251818
依托单位成员	李成果	归州办事处	主任	13644177779
依托单位成员	焦玉柱	营口市中西医结合医院	主任	13304176788
依托单位成员	孟祥哲	归州街道消防救援站	指导员	18841721382
依托单位成员	赵日波	仙人岛派出所	所长	13840719797
依托单位成员	李吉刚	归州派出所	所长	13940790567
依托单位成员	宋伟勇	九垄地派出所	所长	13940764888
依托单位成员	袁俊文	辽宁北方陆海环境检验监测有限公司	总经理	15840757658

1.3.2 开展应急资源与环境风险受体调查

2026年3月上旬，针对化工园区内主要环境风险源，客观评价管委会内部

应急能力、应急救援力量等情况。对管委会及开发区内企业现有环境应急能力不足方面进行了建议，并作出了整改方案及常备应急物资储备的计划，以确保突发环境事件及时的准备充足。

2026 年 3 月中旬，开展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内环境风险受体的调查，包括环境风险受体的名称、坐标等，以便为后期的环境风险评估提供相关信息。

1.3.3 开展环境风险评估

2026 年 3 月下旬，开始对环境风险进行分析与评估，确定其环境风险等级。环境分析评估报告主要包括：环境风险识别、突发环境事件及其后果分析、现有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差距分析、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和应急措施的实施计划以及环境风险评估的相关结论。

1.3.4 预案编制阶段

2025 年 11 月下旬，编制组在前阶段的基础上，汇总分析各种资料、数据，对预案框架及内容进行讨论，在此基础上编制完成了《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初稿）。

2026 年 5 月中旬，编制组将编制完成的《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初稿）进行了内部讨论与评审。并对环境应急预案编中的问题进行了修改，最终形成了《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送审版）。

2026 年 5 月下旬，编制组将编制完成《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送审版）提交专家评审，根据专家意见，对环境应急预案中的问题进行了修改，修改后的预案由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后正式出版，并抄报盖州市人民政府、抄送营口市生态环境局、营口市生态环境局盖州分局后实施。预案编制组一览表见表 1-1。

表1-1 应急预案编制组一览表

组别	成员姓名		具体工作任务	联系电话
领导小组	组 长	王顺	统筹预案编制全流程，审批编制方案与最	15241394999
	副组长	王树堂	终文本，协调跨部门资源，解决重大问题	15904175183

	副组长	赵维新		13841789988
	副组长	李兆红		13941772323
编制工作组	组 长	陈福昊	开展风险辨识评估与应急资源调查,起草预案核心文本,汇编相关资料与附件,梳理制度衔接,完成预案编制全流程工作	15566374888
	成员	白冰		13840777555
	成员	于潇		13941725777
	成员	申思		15714176699
评审与保障组	组长:	王金明	负责预案评审对接、意见修订、公示备案工作,保障编制过程中的办公、会务、后勤等支撑工作	15140725959
	成员	聂宇		13470413777
	成员	葛蕾		15940750099
	成员	赵日波		13840719799
	成员	石君萍		13841750411
	成员	富元		18241700033

1.4 控制原则

在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其响应程序时,本着实事求是、切实可行的方针,贯彻如下控制原则:

(1) 预防为主原则

广泛宣传,增强企业、公民的环境安全意识;针对性开展风险源调查工作,提高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风险源的日常监督管理,强化、落实企业环境安全主体责任,提高突发环境事件的防范和处置能力,加强整改、努力消除环境安全隐患。力争做到“早预防、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消除或减轻突发环境事件造成的影响。

(2) 统一指挥原则

无论应急救援活动涉及单位的行政级别高低和隶属关系有何不同,都必须在应急指挥部的统一组织协调下行动,令行禁止,统一号令,步调一致,落实部门责任制,明确责任人及其指挥权限。

(3) 分级管理原则

建立化工园区、企业两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响应指挥体系,形成化工园区、企业两级管理,分级负责、分类指挥、综合协调、逐级提升的突发环境事件处置体系。针对突发环境事件的不同类型,实行分类管理。充分发挥各个部门的职能

作用和各专业队伍的优势，提高快速反应能力。

（4）动态性原则

随着化工园区的发展，自然环境的变化，潜在风险源、风险转运空间、环境风险受体的时空特性及其他性质将发生一定的变化，即区域环境风险格局将有一定的改变，应急体系对变化的环境风险，及时做出动态调整，提高应急效率。

（5）部门联动原则

建立和完善部门联动机制。有关部门在接到突发事故报告后，要及时报告环境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充分发挥各部门专业优势，共同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实行信息公开，建立社会应急联动机制，提高公众自救、互救能力。

（6）科学性原则

积极鼓励环境应急科研工作，重视环境应急专家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应急科技应用水平；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建立科学有效的应急机制，积极推进突发环境事件应对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

2 重点内容说明

2.1 编制原则

本预案以国家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相关法律、法规、规章、技术政策和规划为依据，预案编制主要遵循救人第一、环境优先，统一领导、分级负责，统筹安排、分工合作，快速反应、有效控制，属地为主、就近应急的原则。力求有较强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2.2 单位情况

所属行业类别：政府行政单位

单位概况：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是盖州市人民政府的派出机构，2018年2月26日经辽宁省人民政府批复同意，升级为省级经济开发区。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应急领导小组负责该化工园区内应急预案的具体实施。

2.3 基本情况

2.3.1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基本情况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四至范围为：东至经六路、南至兰西河北大街、西至海滨景观路、北至港1#路，规划面积1196.6811 hm²，约为11.97 km²。位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内，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位于辽宁省营口市盖州市的西南部，规划范围北至熊岳河，与鲅鱼圈新城区隔河相望；南抵浮渡河，与大连市接壤；西临渤海湾，拥有丰富的港口岸线与沙滩资源；东濒沈大高速公路、黑大公路、哈大高速铁路客运专线，与辽宁省域交通干线紧密相连。

2.3.2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企业基本情况

目前，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已入驻工业企业17家。

根据产业发展规划，综合规划区地理位置、自然条件、环境保护、安全生产运营对周边的影响程度，将园区规划为有机原料深加工产业区、新能源产业区、专用化学品及功能性膜材料产业区、物流仓储区，配套布局多点辐射的公用工程设施。

本预案立足目前入区生产企业大部分分布在化工园区中北部的特点。化工园区现有企业产业主要以化工、原油加工及石油制品制造为主，另有油气仓储、燃气生产和供应企业。对化工园区现有中海油辽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中海石油

（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营口天然气处理厂、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营口康辉石化有限公司、营口仙人岛码头有限公司、中海沥青（营口）有限责任公司、辽宁海化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等企业为本预案风险源主体。

2.4 环境风险源调查

为了确保预案的针对性、实用性，本预案结合现场调研和搜集开发区现有资料，开展环境风险源调查。

（1）风险企业调查

通过对化工园区已投产的企业的资料调查，对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涉及环境风险物质进行统计。详见风险评估报告 3.3.1.3。

（2）风险物质运输的道路及水路运输载具：化工园区的原油及危险化学品等环境风险物质通过管道至企业存储，再通过 228 国道、202 国道及沈海高速等运输至化工园区外企业，其中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油通过管道输送至盘锦。中海油辽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通过天然气管道输送至大石桥。

（3）集中式污水处理厂：化工园区设置一座综合污水处理厂，盖州市第二污水处理厂，详见风险评估报告。

（4）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石油天然气及成品油长输管道：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内涉及石油天然气长输管道 3 条，其中包括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原油管线 1 条，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营口天然气处理厂天然气管线 1 条，中海油辽宁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天然气管线 1 条；成品油长输管道 1 条，为北方华锦化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的柴油长输管道 1 条。基本信息详见《风险评估报告》中 3.3 章节中表 3.3-23。

（5）加油站、加气站

目前，化工园区内现有加油站及加气站 1 家，基本信息详见《风险评估报告》中 3.3 章节。

2.5 编制重点

根据化工园区环境风险调查情况和专家提出的意见分析，本预案编制重点主要为环境风险源分析，对化工园区及周边的固定源、流动源、非点源产生污染的次生灾害后果进行科学计算，同时制定了相应的防范措施。编制重点内容主要包

括：

- (1) 化工园区环境风险源调查与分析；
- (2) 风险源防范措施；
- (3) 爆炸产生的次生环境灾害的安全防护措施；
- (4) 化工企业发生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现场处置；
- (5) 应急响应及分级响应；
- (6) 应急保障。

3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编制过程中对开发区管委会的应急组织体系、应急监测方面的问题征求了环保专家和有关部门的意见，得到了专家的帮助和指导。同时对预案中的相关内容，包括应急组织机构等内容进行了修改，对风险防范和处置措施均进行了整改和优化。应急预案征求意见建议清单及采纳情况见表 3-1

表3-1 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说明

序号	意见建议内容	采纳情况	说明
1	建议完善园区事故废水导排流程，细化公共事故池启用、切换操作步骤	全部采纳	修订预案补充事故废水防控流程，明确闸阀操作时序
2	补充应急监测方案，明确监测因子、监测点位和监测频次等内容	全部采纳	更新应急监测章节，明确事故不同阶段监测点位、因子、频次
3	建议完善园区应急物质清单，按类别分类整理，发生事故时可以有效调度。	全部采纳	已完善应急物资分类整理清单，并按用图分类，并明确存放地点
4	核实相关部门职能及联系方式	已采纳，	已完善了化工园区应急指挥部主要成员联系方式

4 预案内审情况

2026 年 7 月 20 日，开发区应急领导小组组织省、市专家对《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进行了预审，针对专家提出的相关意见，营口瑞丰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对初稿预案内容进行了修改，将修改后的预案送审稿召开专家评审会组织评审，评审通过后由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签署后正式出版，并报送环境保护部门申请备案。

5 预案修订要求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的通知》

（国办发[2024]5 号）第三十四条：应急预案编制单位应当建立应急预案定期评估制度，分析应急预案内容的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等，实现应急预案的动态优化和科学规范管理。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及其有关部门应急预案原则上每 3 年评估一次。应急预案的评估工作，可以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组织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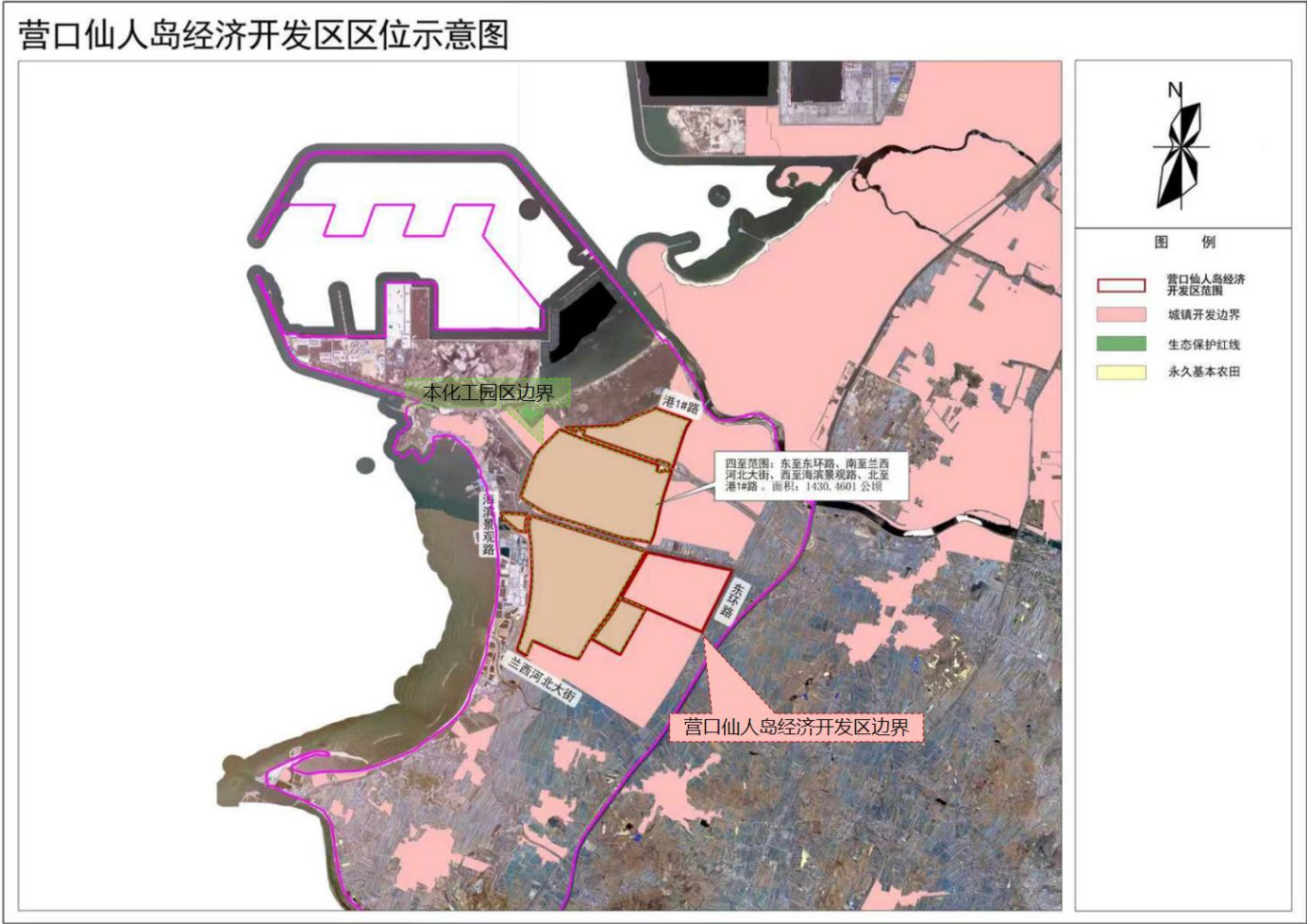
第三十五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及时修订应急预案：

- （一）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标准、上位预案中的有关规定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二）应急指挥机构及其职责发生重大调整的；
- （三）面临的风险发生重大变化的；
- （四）重要应急资源发生重大变化的；
- （五）在突发事件实际应对和应急演练中发现问题需要作出重大调整的；
- （六）应急预案制定单位认为应当修订的其他情况。

6 预案审查情况

2026 年 7 月 23 日，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在 4 楼会议室主持召开了《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环境应急预案”）技术审查会。会议邀请了 3 位专家以及营口市生态环境局等相关代表，会议就环境风险影响范围、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三级防控体系、应急响应程序等环节进行了讨论研究。会后，营口瑞丰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就讨论内容对预案进行了修改，将修改后的预案由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后正式出版，并抄报盖州市人民政府、抄送营口市生态环境局、营口市生态环境局盖州分局后实施。

7 附图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与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关系图



8 附件

附件一、关于公布专项整治期间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的通知

辽宁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公布专项整治期间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的通知

各有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按照全省化工园区专项整治工作要求，经园区申报、市级初审、省级复审，现将专项整治期间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发给你们，请指导化工园区按要求做好规划调整、基础设施建设等相关工作。年底前，省级相关部门将按照《全省化工园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要求，对化工园区整治情况进行验收评估，符合条件的化工园区予以认定，不符合条件的化工园区取消认定资格。

联系人：丁天佐 18840068033

附件：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



抄送：各有关市人民政府，省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厅、生态环境厅、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通运输厅、应急管理厅

各化工园区面积和四至范围（第二批）

序号	园区名称	所在地	面积 (单位:公顷)	四至范围
1	大连长兴岛经济区化工园区 (拟更名:大连长兴岛化工园区)	大连市	918.7013	区块一:位于仓储区4#路以东,排洪渠以西,北滨海路南侧罐区北侧围墙以南,城八线支线、世耀河以北。 区块二:位于新城八线、工业园11#路以西,排洪渠以东,城八线支线、世耀河以南,工业园11#路以北。 区块三:一区位于桃房河以西,镇山路以东,远眺路以南,栾秀路以北,一点位于栾秀路与静海街交界位置。
2	大连松木岛化工产业开发区	大连市	1492.1857	东至炮台街道松木岛社区,南至普兰店湾,西至复州湾街道郭屯社区南海头屯,北至炮台街道马炉社区林屯。
3	营口仙人岛能源化工区(拟更名: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营口市	1196.6811	东至经六路,南至兰西河北大街,西至海滨景观路,北至港1#路。
4	阜新市煤化工产业基地(拟更名:阜新新邱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阜新市	543.6615	区块一:东至市外环路,南至市外环路,西至中南大街,北至开发北路。 区块二:东至三合屯,南至开发北路,西至鑫峰砖厂,北至全友生态建材。 区块三:东至特维街,南至高分路,西至市外环路,北至高酯路。
5	辽阳重要芳烃及化纤原料基地	辽阳市	1534.7807	东至辽中环线高速公路,南至藏宝大街、辽阳龙山风景区、石场峪村无名村路,西至忠旺集团厂区东墙、辽化厂区西墙、火炬大街,北至沈环线、新开河南岸。
6	灯塔市经济开发区日化产业园(拟更名:辽宁灯塔经济开发区日化产业园)	辽阳市	205.0087	东至兴工街,南至兆麟西路,西至沈大高速公路,北至小小线。
7	盘锦辽东湾新区石化及精细化工产业园区(拟更名:盘锦辽滨沿海经济技术开发区石化及精细化工产业园区)	盘锦市	3797.7218	东至中华路、昆仑路,南至金发街,西至宝来路,北至秦岭街。
8	盘锦生物质能化工产业园区	盘锦市	213.2147	东至古夹线,南至农耕路,西至李家村村东路,北至湘拉线。
9	辽宁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及延伸区(拟更名:辽宁新材料产业经济开发区及延伸区(化工园区))	盘锦市	332.5809	建成区块:东至潼江路,南至钦江路,西至晟新电气西边界,北至中正石化北边界。 曙光区块:东至环江路,南至茶山街,西至松山街西段,北至松山街。

附件二、专家评审意见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专家评审意见

2026年7月23日,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组织召开了《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以下简称“应急预案”)技术评审会(现场结合视频),会议邀请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专家组对“应急预案”进行评审。会上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应急环保局的代表介绍了“应急预案”修订背景、修订概况,“应急预案”编制单位营口瑞丰环保技术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汇报了“应急预案”编制情况。与会专家和代表经过认真讨论,形成专家评估意见如下:

一、预案编制基本符合相关技术规范要求,内容较全面,按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可作为应对本区域突发环境事件的依据。

二、预案需进一步补充完善的内容

1、细化化工园区预案修订内容;核实风险评估范围,进一步完善评估范围内环境风险单元、环境风险受体调查,依据《营口市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完善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内容。

2、完善化工园区企业环境风险物质调查;完善园区雨水排放口调查,进一步明确污水、事故废水、雨排系统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完善园区应急物资、企业应急物资储备调查和共享机制;完善园区自有和可依托的应急监测能力调查、完善应急监测方案;细化环境监测预警、应急队伍、应急救援能力调查。

3、完善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培训,根据演练情况进一步检验本预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实操性;梳理

完善本预案与园区内企业预案的联动内容，补充本预案与上级预案及区域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关系；补充启动上级预案情况下指挥权移交和配合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内容。

4、补充企业环境风险防控隐患排查和整改方案落实情况；完善园区风险防控措施、能力差距分析和整改方案。细化预案中应急处置措施，进一步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水平。

5、补充化工园区智慧平台预警、响应综合协调作用；细化化工园区水环境风险源和三级防控体系（包括一园一策一图）调查内容，完善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和三级防控体系图表、进一步明确环境风险防控设施的具体位置。

6、进一步明确预警信息发布权限，按照生态环境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相关要求规范信息报告流程。

专家组：

孙磊 李瑞宇 刘冲

2026 年 7 月 23 日

评审专家信息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称	电话
1	刘冲	辽宁省生态环境保护科技中心	正高	13940220576
2	王作敏	原营口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正高	13841797866
3	车振宇	营口市生态环境事务中心	正高	13941756156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
应急预案技术评审会签到表

姓名	职称	职务	工作单位
陈弘美		副主任	仙人岛管委会
李强		局长	仙人岛管委会应急管理局
陈国强			营口市生态环境局
车永宇	正高		营口市生态环境局
王亚红	正高		原营口市生态环境局
刘冲	正高		辽宁省环境保护科技中心
袁敏	高工		瑞丰环保
李国琪			

(营口仙人岛经济开发区化工园区) 突发环境 事件应急预案修改说明表

序号	评审意见	采纳情况	说 明	索引
1	细化化工园区预案修订内容；核实风险评估范围，进一步完善评估范围内环境风险单元、环境风险受体调查，依据《营口市行政区域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报告》完善环境事件风险评估内容。	采纳	已修改完善。	风险评估：P1、P71-77
2	完善化工园区企业环境风险物质调查；完善园区雨水排放口调查，进一步明确污水、事故废水、雨排系统环境风险防控措施；完善园区应急物资、企业应急物资储备调查和共享机制；完善园区自有和可依托的应急监测能力调查、完善应急监测方案；细化环境监测预警、应急队伍、应急救援能力调查。	采纳	已修改完善。	风险评估：P58-74、P150-163、P303-307；应急资源：P36-P38、P136-178；应急预案：P44-P49
3	完善化工园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培训，根据演练情况进一步检验本预案应对突发环境事件实操性；梳理完善本预案与园区内企业预案的联动内容，补充本预案与上级预案及区域其他相关预案的衔接关系；补充启动上级预案情况下指挥权移交和配合处置突发环境件的内容。	采纳	已修改完善。	应急预案：P18、P19、P23、P24、P50-P54
4	补充企业环境风险防控隐患排查和整改方案落实情况；完善园区风险防控措施、能力差距分析和整改方案。细化预案中应急处置措施，进一步提升园区环境风险防控水平。	采纳	已修改完善。	风险评估：P58-P75、P276-281
5	补充化工园区智慧平台预警、响应综合协调作用；细化化工园区水环境风险源和三级防控体系（包括一园一策一图）调查内容，完善化工园区雨水管网、污水管网和三级防控体系图表、进一步明确环境风险防控设施的具体位置。	采纳	已修改完善。	风险评估：P64、P290-P292；应急资源：P2-P16
6	进一步明确预警信息发布权限，按照生态环境部突发环境事件信息报告相关要求规范信息报告流程。	采纳	已修改完善。	应急预案：P12、P14、P19
复核意见				
评审组组长签名：_____年__月__日				

注：1. “说明”指说明修改情况，辅以必要的现场整改图片；
2. “索引”指修改内容在预案中的具体体现之处。